

“微言小义”系列·之一

微言录

卢昌海

First Edition: 2021.05

Second Edition: 2025.03

Copyright © 2021, 2025 by Changhai Lu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book may be reproduc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electronic, mechanical, now known or hereafter invented, without written permission from the author, except in the case of brief quotations embodied in critical articles and reviews.

For information, please email
lu_changhai@yahoo.com.

10 9 8 7 6 5 4 3 2 1

崇高到玩笑都开不得
的理念大都是祸害。

目录

第二版自序	I
第一版自序	III
微专题	1
上帝理由考	2
评恩格斯的一段话	18
如果我目睹了 UFO.....	21
有关文革的责任	24
中国式感恩	28
关于周作人及“附逆”	31
国际海洋法公约与数学	34
我的魔鬼词典	36
我与政治那点儿破事	38
小议华人基督徒的宗教信仰	40
微博文	45
社会万象	46
文史哲思	69
驱神辨伪	97
书虫说书	125
理科书话	215

第二版自序

这个第二版除这篇自序外，是在“微博文”中新增了两节（“书虫说书”和“理科书话”），收录了来自实体书《我的“页边杂写”》（清华大学出版社，2020年）的“关于书的微博”——因后者在制作为电子书《书林散笔》（2025年）时去除了“关于书的短文”和“关于书的微博”。当时关于那两部分的打算是：“拟收录到其他电子书里”¹。如今作为对那一打算的兑现，并考虑到本书及《微言录》（二集）的篇幅相对较小，体裁亦合适，我决定将“关于书的微博”添加到本书（会略作精简），“关于书的短文”则添加到《微言录》（二集）。

经此添加，本书的涵盖范围可重新表述如下：

¹ 具体可参阅电子书《书林散笔》（2025年）的自序。

II

1. 《我的“微言小义”》涵盖范围（即 2013.1 – 2016.12）内的“集外文”。
2. 从《我的“微言小义”》之后到《我的“页边杂写”》交稿之前（即 2017.1 – 2019.4）所撰的关于书的微博。
3. 《我的“微言小义”》（二集）涵盖范围（即 2017.1 – 2020.7）内的删节部分。

另外，制作这个第二版时，对新添加的微博偶尔会作出一些文字、标点、分段等方面的微调或订正。

2025 年 3 月 24 日

第一版自序

自 2013 年 1 月开始写微博迄今，我出过两本“微言小义”系列实体书：一本是 2017 年 6 月出版的《我的“微言小义”》，另一本是 2021 年 4 月出版的《我的“微言小义”》（二集）。

写微博之初并未幻想过出书，因此出书是意外之喜——这“喜”并不在于出书这件事本身（毕竟已非初次出书），而是在于出了一种从体例（微博体）到类别（散文随笔）都不同于以往的书，从而在一定程度上拓宽了自己的作品出版领域。

因着这个缘故，我非常感谢出这两本实体书的出版社。拓宽一个作者的作品出版领域对作者是“喜”，对出版社则是风险——这风险首先是因为“拓宽”隐含着对

IV

固有读者群的偏离，从而存在销售风险；其次，就“微言小义”系列实体书来说，则还有一层更莫测的风险，即内容风险。

尽管在甄选内容时已主动剔除过敏感话题，但跟单纯的科普类文字相比，“微言小义”系列的内容毕竟仍庞杂得多。这种庞杂在 2017 年出版《我的“微言小义”》时尚可“过关”（因此我对该书十分珍视，视其为我迄今——乃至预见得到的将来——的所有实体书里最“畅所欲言”的一本），到了出版《我的“微言小义”》（二集）的 2021 年，则碰上了言论管制尺度持续紧缩带来的巨大麻烦，很多内容遭遇到严苛程度前所未有的删节——包括删除了我素所看重的“驱神辨伪”这一整章。

虽然这并不影响我对出版社的感谢（因为言论管制尺度并非出版社能够置喙），甚至使我对出版社怀有一份歉疚（因为是我的文字给出版社带来了麻烦）。但单纯从

书的视角来说，则不得不承认，那样严苛的删节使《我的“微言小义”》（二集）成了迄今唯一让我遗憾的书。

这遗憾不仅在于内容，也在于形式。

《我的“微言小义”》（二集）作为续编，是跟《我的“微言小义”》匹配成套的。在我这种曾经集过邮的人眼里，成套的书应该像成套的邮票那样，在装帧、章节、篇幅等方面都有所匹配。但跟《我的“微言小义”》相比，《我的“微言小义”》（二集）不仅缺了一个章节（即“驱神辨伪”），篇幅也少了几十页，不能不说是遗憾。唯一差可安慰的，是此书系微博辑选，各章——乃至各段落——彼此独立，故而不存在因删节而破坏叙述逻辑的问题，算是不幸中的万幸。

说了这么多关于“微言小义”系列**实体书**的话，似乎离题，但这正是以《微言录》为题的这个“微言小义”

系列电子书的缘起。

因为正是由于“微言小义”系列实体书没法做到“言无不尽”，使我萌生了制作一个电子书系列与之匹配的念头。这个电子书系列除包含实体书的删节部分外，还将从甄选内容时主动剔除过的敏感话题及因篇幅所限未能收录到实体书的其他微博中补选一些“集外文”。

具体地说，以《微言录》为题的这个“微言小义”系列电子书近期拟制作两本，书名及内容分别为：

1. 书名：《微言录》

内容：

- 《我的“微言小义”》涵盖范围（即 2013.1—2016.12）内的“集外文”。
- 《我的“微言小义”》（二集）的删节部分。

2. 书名：《微言录》（二集）

内容：

- 《我的“微言小义”》（二集）涵盖范围（即 2017.1 – 2020.7）内的“集外文”。
- 2020.8 – 2020.12 的微博辑选。

当然，跟《我的“微言小义”》系列实体书一样，这两本电子书也会收录某些“前微博时期”的短文，故而并非纯系微博辑选，在时间范围上也并非没有例外。

这两本“微言小义”系列电子书制作完成后，截至 2020 年底为止的微博就辑选完毕，由两本实体书与两本电子书共同呈现了（其中 2020.8 – 2020.12 的微博辑选只呈现于电子书）²。至于从 2021 年开始的微博将会以

² 有一类小小的例外在这里提一下：《我的“微言小义”》（二集）涵盖范围内的某些与书有关的微博被收录到了实体书《我的“页边杂写”》（清华大学出版社，2020 年 6 月出版）里，原因可参阅拙文：第 12 本书——《我的“页边杂写”》（收录于我的主页 <https://www.changhai.org/>）。

VIII

何种方式辑选及呈现，目前还无法预料。但不外乎两种情形：若《我的“微言小义”》系列实体书能继续出版，就将继续维持实体书与电子书相匹配的方式；若实体书无法再出版（从过去几年言论管制尺度持续紧缩的步伐来看，这是不无可能的），则将只以电子书的方式呈现。

无论哪种情形，只要我仍写微博，就将继续制作“微言小义”系列电子书，希望有读者喜欢。

2021 年 4 月 16 日

微专题

上帝理由考³

1. 第一因论证

所有运动皆有推动者，所有事件皆有原因，这种推理必须终止于某处，那个终止处——即所谓“第一因”（first cause）——就是上帝。这种所谓“第一因论证”是 13 世纪的神学家托马斯·阿奎那（Thomas Aquinas）给出的上帝存在理由之一。这种论证的每个环节都是生造的：上述论证未必要终止于某处；即便要终止，终止处可以是爆炸、奇点、真空……而未必是上帝；即便将终止处强行命名为上帝，它也毫无理由是宗教所描述的那个全能、全知、至善的上帝。更何况，这种推理可以有多个方向，比如往小处推：万物皆可分割；往坏处

³ 本文汇集介绍了我在长期阅读及与信徒“短兵相接”过程中接触到的诸多上帝存在理由中最典型的若干种，并逐一作了评述，以期成为中文网上对上帝存在理由作出驳斥的简明扼要的资料（这资料首先是为了我自己——因常有读者拿诸如此类的上帝存在理由来问我，写这样一份资料能省我自己很多事）。

推：所有邪恶皆有教唆……如果也认为“这种推理必须终止于某处”，“那个终止处就是上帝”，则上帝就变成最小的颗粒或邪恶之源了，是信徒万万不能接受的。

2. 本体论证

无论你是否信上帝，你都可以想象一个最伟大的东西，但那个东西若是不存在，它就还不够伟大，从而不会是最伟大的，因此最伟大的东西必定存在，也就是说上帝必定存在。这是 11 世纪的神学家，曾任坎特伯雷大主教的安瑟莫（Anselm）提出的上帝存在理由，被称为“本体论证”（ontological argument）。这种论证是如此荒谬而不值一驳，我们不妨引澳大利亚哲学家道格拉斯·加斯金（Douglas Gasking）用类似手法“论证”上帝的不存在来黑它一下。加斯金的论证是这样的（大意）：创世是上帝最伟大的成就，一个成就所费越少就越是伟大，但上帝若存在，那成就就不如上帝不存在时来得伟大，

因此上帝不存在。够黑吧？然而倒不乏真味，因为无需假定上帝的存在来理解创世，哪怕不是最伟大，起码也是更伟大。

3. 疯子、坏蛋或上帝

耶稣宣称自己是上帝之子，假如实际上不是，那他不是疯子就是坏蛋。但跟疯子或坏蛋相比，他是上帝之子的可能性显然更大，因此耶稣是上帝之子。耶稣既是上帝之子，上帝的存在也就不言而喻了。20 世纪的英国作家 C. S. 刘易斯（C. S. Lewis）就主张过这种被称为“疯子、坏蛋或上帝”（Mad, Bad or God）的理由。这个理由也是每个环节都有问题的：首先是耶稣宣称自己是上帝之子乃至耶稣生平各个方面的历史证据都很薄弱；其次是耶稣是上帝之子与他是疯子或坏蛋相比，其可能性根本谈不上“显然更大”——且后者得首先认定上帝存在，从而是循环论证；最后，在疯子、坏蛋、上帝及

后人的杜撰、“栽赃”（或“加冕”）之外，这种理由还忽略了一种可能性，那就是耶稣诚实地误以为自己是上帝之子，就像很多现代人——尤其教徒——会诚实地误以为某些事情一样。

4. 个人见证

在上帝存在的所有理由中，对信徒本人最有说服力，对非信徒却最没说服力的是对“神迹”的所谓个人见证。这种见证可谓“古已有之”，且既曰个人见证，就是独家拥有，别人还能说什么？只能说，人脑是很擅长构筑“幻想性视错觉”（pareidolia）的，可以“见证”火星上的“运河”或“人脸”，911 尘柱中的“撒旦”等等。对“神迹”的所谓个人见证，倘不带宗教色彩，它的名字往往是错觉、幻象、癔症、精神病等等，一旦带了宗教色彩，便不仅堂皇起来，甚至会如逆鳞般不可触碰。对这种见证，18 世纪的英国哲学家大卫·休谟（David Hume）的一句

评论很值得参考，休谟说（大意），想要通过见证确立奇迹，除非是那见证的不成立是比它想要确立的奇迹更不可思议的奇迹。

5. 巧合论证

个人见证除“见证”所谓“神迹”外，也有相对“素朴”的——比如祈祷了的事情得到兑现。由于是独家拥有，这种祈祷兑现的事情往往不易核验，却利于作伪，但哪怕出自诚实，也有很自然的解释而无需诉诸上帝。首先是，多数信徒祈祷的乃是鸡毛蒜皮之事，兑现的概率本就不低；其次是信徒会选择性忽略祈祷不兑现的情形，却记住并分享祈祷兑现的情形；再者是信徒数量的庞大外加祈祷次数的频繁，必然会造就大量巧合——这就好比两片雪花从空中飘落，一片恰好落在另一片上面单独看是近于不可能的巧合，但在一场大雪中，几乎每片雪花都必然落在另一片雪花上面。这种巧合最为信

徒津津乐道，其实却不过体现了一个浅显的道理：世界是由无数小概率事件组成的，小概率事件每时每刻且充满必然地发生着。不明白或有意模糊这个道理，是大量迷信和伪科学的起点。

6. 诉诸权威

随着科学越来越成为推行宗教的“绊脚石”，以权威——尤其科学权威——的信上帝作为上帝的存在理由变得越来越受信徒青睐，其中牛顿是最受青睐的例子。虽然诉诸权威是公认的无效推理，但牛顿这样的权威信上帝，还是很让宗教长脸——只是这脸离不开厚如城墙的脸皮。因为哪怕撇开一个领域的智者未必是所有领域的智者不论，在一个演进的历史中，像宗教那样本质上凝固不变却自居为真理的东西，其愚昧性是与时俱增的。同样是信上帝，达尔文之后比达尔文之前愚昧得多，今天更是远比牛顿时代愚昧得多。对于这种诉诸权威的理

由，美国物理学家史蒂文·温伯格（Steven Weinberg）的评论最为精辟，他说：“牛顿、法拉第及其他过去的科学家深信宗教这一事实，表明宗教怀疑论并不是从一开始就统治科学的偏见，而是通过对自然界几个世纪的研究所得来的教益。”

7. 帕斯卡赌注

帕斯卡赌注（Pascal's wager）顾名思义，是 17 世纪的法国哲学家布莱士·帕斯卡（Blaise Pascal）提出的，其内容是这样的：如果你信上帝而上帝不存在，你并无损失，如果你不信上帝而上帝存在，你就会受到无尽的惩罚，跟无尽的惩罚相比，无论上帝存在的可能性多小，你都该把赌注压在信上帝上。帕斯卡赌注常被罗列于上帝存在的理由之中，但它实际上只是一种游说人们信上帝的市侩手段，算不上存在理由。帕斯卡赌注的市侩性既是蛊惑力的源泉也是其软肋所在，因为它毫不谦虚地

对上帝下了断语，断定它是一个以“信”区分奖惩，会对“不信”施以惩罚的市侩，而且它还假定“信”是可以拿利益蛊惑，基于利益权衡而无需出自诚实的。英国生物学家理查德·道金斯（Richard Dawkins）就曾反问：如果上帝要奖励的不是“信”而是谦虚、诚实或科学探索呢？一个能创造世界的上帝难道不应该更像科学家吗？若它宁愿奖励诚实的怀疑而惩罚市侩的信仰呢？

8. 道德论证

没有上帝就不会有道德约束，或者说道德源自宗教，这是所谓道德论证。跟帕斯卡赌注类似，道德论证其实算不上存在理由，而只是游说手段。只不过这种手段以社会为游说对象，将全部道德归于宗教，影响力远非蛊惑个人的帕斯卡赌注可比。但只要对宗教和道德的历史有所了解，就不难看出道德论证的几个巨大缺陷：1. 宗教经典出自野蛮时代，充斥着血腥残酷的观念，以之为

基础的道德教人作恶的能力绝不亚于让人行善——史蒂文·温伯格曾评论说，无论有没有宗教，都会有好人行善，坏人作恶，但让好人作恶需要宗教；2. 道德的每一次主要进步——比如提升女性权益、废除奴隶制等等——几乎都受过宗教的阻挠；3. 现代道德所具有——或应具有——的开明、平等、宽容等等都是对宗教的偏离乃至脱离；4. 将道德建立在虚幻故事之上是靠不住的——18 世纪的法国哲学家伏尔泰（Voltaire）就曾指出过，能让你相信荒谬的人也能让你犯下暴行，十字军东征时上帝赦罪的虚幻让基督徒无恶不作则是鲜明的例子。

9. 设计论证

生物如此奇妙，必定有设计者，那设计者就是上帝。这是 13 世纪的神学家托马斯·阿奎那给出的上帝存在理由之又一例。阿奎那并且强调，一件东西除非真的出自设计，否则不会看上去像是出自设计（理查德·道金

斯曾就这一点讽刺说，这很像初学几何者把看上去等腰的三角形直接当作等腰来作“论证”。设计论证的一个流行版本是所谓手表类比：如果你在荒原上看到一只手表，你知道它有设计者，生物比手表更奇妙，自然也有设计者。这类比的一个问题是：手表不变，生物却会变化。哪怕不谈进化，单是受精卵变成人，种子变成大树那样的变化就足以破坏手表类比——那样显著的变化可以不受外界干预而发生，又有什么理由套用手表类比呢？更致命的是，哪怕接受设计论证，也论证不出宗教所需的上帝，比如论证不出上帝的至善（生物的很多“设计”是为了杀戮），也论证不出上帝的全知全能（生物的某些“设计”不仅愚蠢，甚至愚蠢到会使其灭绝）。

10. 概率论证

一场龙卷风吹过飞机零件仓库，恰好将零件随机组装成“波音 747”是极不可能的小概率事件，将无

数原子随机组装成生物甚至比那更不可能，因此生物只能出自“神创”。这可以称为概率论证，“波音 747”的比喻则出自英国天文学家弗雷德·霍伊尔（Fred Hoyle）——他曾对生物的出现概率进行过估算，并得出结论说那是极不可能的小概率事件。虽然霍伊尔称自己是无神论者，他的“波音 747”比喻却被神创论者视为瑰宝。霍伊尔的估算、比喻乃至整个概率论证的错误，是在于将生物的出现当成了一步到位的随机过程，而完全忽略了自然选择。事实上，生物——尤其复杂生物——的出现是由很多微小变化组成的，每个微小变化都是自然选择的结果，概率并非不可思议地小，且出现了往往不会轻易消失，从而能够积累。如果说一步到位的随机过程如同攀登陡坡，那么自然选择就好比拾阶而上，后者比前者容易得多。

11. 复杂性论证

设计论证和概率论证归根到底都是所谓复杂性论证，其推理根基是：因为复杂，故必定有设计者；或因为复杂，故只能出自“神创”，如此等等。这种论证一度是上帝存在的最重要理由，但在进化论问世并得到强大的证据链支持之后，起码对有自洽思维能力的人来说，便丧失了说服力。理查德·道金斯在跟美国物理学家布赖恩·格林（Brian Greene）的一次会谈中曾经表示，进化论很好地解释了巨大的复杂性为何能从“几乎一无所有”中产生出来——他并且幽默地补充说，将“几乎一无所有”改为“绝对一无所有”可交由物理学家去做。哪怕撇开物理学家的部分不谈，进化论也早已在很大程度上消解了生物世界的复杂性，即便钻牛角尖，需要“神创”的也只是最简单的原始生物（即所谓“几乎一无所有”），但除非认为上帝比原始生物更简单，否则为那样的“神创”而引进上帝无异是“自毁长城”——恰恰颠覆了复杂性论证的推理根基。

12. 微调论证

人类生活在一个很适合自己的环境里，这环境仿佛出自微调（fine-tuning），那微调者就是上帝。这是所谓的微调论证。微调论证有两个层面：一个是地球必须满足一些苛刻条件才能允许人类出现（这被称为“稀有地球假设”）；另一个是宇宙的物理参数必须满足一些苛刻条件才能允许人类出现（这被称为“人择原理”）。微调论证的两个层面都有比诉诸上帝合理得多的解释。比如第一个层面可被宇宙的浩瀚所消弭——在一个有上千亿个星系，每个星系有上千亿个行星系的宇宙里，哪怕最苛刻的“稀有地球假设”也至多能宣称像地球那样的行星不会太多，而不至于少到要诉诸上帝（相反，宇宙的浩瀚倒恰恰跟上帝的存在背道而驰——因为人类生活的环境若出自上帝的微调，那就根本没必要搭配一个如此浩瀚的宇宙）。第二个层面则可由“多宇宙”（multiverse）之类的理论来解释——比如超弦理论里的弦景观（string

landscape) 就可给出数量极其庞大的宇宙，足以保证某些宇宙的物理参数允许人类出现。另外可以补充的是，微调论证有一定的倒因为果色彩——因为人类与环境的关系与其说是环境适合人类，不如说是人类适合环境，后者对环境虽仍有要求，却并不像初看起来那样苛刻。

13. 你不能证明上帝不存在……

“你不能证明上帝不存在……（潜台词：因此上帝存在）”是又一种基于无效推理的上帝存在理由。不能证明某样东西不存在不等于证明它的存在，这是小学水平的逻辑常识，对此英国哲学家伯特兰·罗素（Bertrand Russell）曾举过一个浅显的比喻：若有人宣称地球和火星之间有一个绕太阳转动的茶壶，没有人会因无法证明它不存在而认为它存在。但这个小学水平的逻辑常识却是很多信徒永远学不会也不想学会的。“你不能证明上帝不存在……”作为上帝存在理由还有另外一层逻辑错误，

那就是偷换概念——用抽象上帝来偷换宗教里的具体上帝。不能证明其不存在的其实是实证层面以外的抽象上帝（比如某种笼统的高等智慧），宗教里的具体上帝则完全不同，因为捆绑了一本《圣经》之类的经书，那类经书的很多叙述不仅早已被证伪，而且包含了自相矛盾，从这个意义上讲，宗教里的具体上帝其实早已——在“证明”一词的任何常规意义下——被证明为不存在了。最后，对一意坚持无效推理和偷换概念的信徒，不妨推荐这样一种终极回应：“是的，我不能证明上帝不存在，并且我也不能证明吃狗屎的上帝不存在。”

14. 缝隙里的上帝

在所有的上帝存在理由中，最没出息——然而被其他理由的没落衬托得日益顽固——的是这样一条理由：科学有不能解决的问题，因此需要上帝。这个被称为“缝隙里的上帝”（God of the gaps）的理由之所以最没出息，

是因为俗语对羞臊的典型形容就是“找个缝隙钻进去”，信徒居然把上帝也塞到缝隙里，还塞得没羞没臊，不能不说是没出息透顶了。“缝隙里的上帝”不仅没出息，而且也够荒谬，理查德·道金斯对之曾作过一针见血的讽刺：“科学未能解释暗物质，因此耶稣系处女所生，摩西分开过红海水，默罕默德乘有翅膀的马飞翔过。”事实上，就连一些神学家对“缝隙里的上帝”也不以为然，比如 20 世纪上半叶的德国牧师迪特里希·朋霍费尔（Dietrich Bonhoeffer）就曾表示，我们应从自己知道的东西而不是无知里寻找上帝，否则上帝只会永远待在缝隙里，且还会不断退缩，随着知识前沿的推进而被不断推远。可惜，现代信徒连昔日神学家那样的见识和底气也没有了，只剩下了摆弄无知的能力。

2020 年 4 月 22 日

评恩格斯的一段话

中学时读到过恩格斯的一段话，称哥白尼的学说尽管有 99%、99.9%、99.99% 的可靠性，“毕竟是一种假说”，但当人们以之为基础预言并发现海王星之后，“哥白尼的学说就被证实了”⁴。我当时就纳闷：一个人既然知道 99%、99.9%、99.99%……的可靠性仍只是假说，却怎么会认为海王星的发现不是多增添几个“9”，而突然就变成证实了？

离开中学后，恩格斯这段话仍屡屡从图书杂志中探出头来，哪怕已过了红色经典不可触犯的年代⁵，依然被

⁴ 所提到的恩格斯的话出自《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内容为：“哥白尼的太阳系学说有三百年之久一直是一种假说，这个假说尽管有百分之九十九、百分之九十九点九、百分之九十九点九九的可靠性，但毕竟是一种假说；而当勒维烈从这个太阳系学说所提供的数据，不仅推算出一定还存在一个尚未知道的行星，而且还推算出这个行星在太空中的位置的时候，当后来加勒确实发现了这个行星的时候，哥白尼的学说就被证实了。”

⁵ 2019 年 11 月 29 补注：本拟将这几条微博收录到《我的“微言小义”》（二集）里，却在审校时“落马”，未能如愿。看来“已过了红色经典不可触犯的年代”之说如今又不复成立了——抑或原本就是过于乐观。

赋予理所当然的权威性。不过出国后终于见不到了，甚至渐渐淡忘，直到今天才偶又忆起。也亏得有微博，否则就算忆起，也不会去写它——多半终生都不会去写它。

当然，有一点可以说明，那就是：词语的含义跟语境有关，人们常在松散意义上使用“证实”一词，比如指验证，或指可靠性足够高，这都无妨。但当恩格斯特意将 99%、99.9%、99.99%提出来事时，表明他要抠字眼了，这时若宣称他对“证实”一词的使用仍是松散意义上的，则洗地就变成抹黑了，因为这等于是说他在百余字的篇幅内都无法保持语境的自洽。

而且恩格斯强调的是海王星的发现对哥白尼的学说而非牛顿万有引力定律的支持，也够奇葩的，虽然你倒也不能说他错——就好比若有人将希格斯粒子的发现视为是对狭义相对论的支持，你也不能说他错。但恩格斯的科学哲学言论若充斥着这种不诡辩要不开的弱例，则

爱因斯坦对他的《自然辩证法》给差评也就不足为奇了。

之所以时隔这么久还来评恩格斯这段话，另一个原因是：很多人——甚至包括一些已不再迷信红色经典的人——一直到今天仍以为恩格斯的话起码代表了他那个时代的高水平，而非外行之言。

2016年5月26日

如果我目睹了 UFO……

有一位读者问我：假如我亲眼目睹了 100 米高处的圆形黑色 UFO 悄无声息地滑过天空，我会是什么感觉？又会怎样去分析、推理？

这个问题可能有些其他网友也感兴趣，转在这里供大家讨论。这个问题本身我是无法回答的，因为那完全取决于我看到的具體情形。但一般来说，我不会赋予一个无法重复的现象太大的重要性，因为即便我找不到显而易见的解释，在接受那些令很多人激动的解释——比如它是外星人的乘具——之前，起码有两种可能性在我看来要比那些解释更有可能得多：

1. 我的见识和分析能力有限，像无法看穿刘谦魔术或光学幻象一样无法亲自找到合理解释。

2. 我出现了完全或部分的幻觉（前者指无中生有的幻觉，后者指确实有某些现象发生在空中——比如大气光学现象——但被我看成了某种更实在、更难解释的东西）。

我之所以将这个话题转到这里，还有一个原因，那就是我其实确实有过一次目击经历。爱看《飞碟探索》的网友可能都知道，雪茄型 UFO 在 UFO 目击报告中占有很大的比例。大约十年前的一个傍晚，我在曼哈顿北部的一座长桥上散步。当时阳光早已西斜，天上的云彩大都变成了金黄色。这时我看见东侧的天上有一个小小的金黄色雪茄型物体在无声而缓慢地飞行着。那时我小时候对 UFO 的着迷早已不复存在了（我在“中学时代”一文中提到过我小时候对 UFO 很感兴趣⁶），因此这个现象并未使我兴奋。不过这是我第一次亲眼目睹类似于小时候看到过的 UFO 报告中的现象，这一点还是令我感

⁶ “中学时代”一文收录于我的主页 <https://www.changhai.org/>。

到了兴趣。于是我站下来一直盯着它看。几分钟之后，也许是因为随着那物体的飞行，它相对于太阳以及相对于我的角度发生了变化，也许是因为它的飞行方向本身也有了一定的改变，我看到雪茄型的两侧出现了小小的凸起，我立刻认出那是飞机的机翼。我继续看着，一会儿之后，那机翼变得更明显了一点。我的残余兴趣在这时消失了，于是我继续散步。

2012 年 2 月 22 日

卢昌海电子书·之三

■■■ 作者的其他电子书 ■■■

1. 《创世七日谈》
2. 《他山集》

□□□ 更多电子书可查阅 □□□

<https://www.changhai.org/articles/introduction/ebooks.php>